

野村泰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簡式公開說明書

刊印日期：107年7月31日

(一)本簡式公開說明書係公開說明書之重點摘錄，相關名稱及文字定義與公開說明書完全相同。

(二)投資人申購本基金後之權利義務詳述在公開說明書，投資人如欲申購本基金，建議參閱公開說明書。

壹、基本資料

基金名稱	野村泰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成立日期	86年6月3日
經理公司	野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型態	開放式
基金保管機構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種類	股票型
受託管理機構	無	投資地區	國外
國外投資顧問公司	無	存續期間	不定期限
收益分配	無	計價幣別	新臺幣
績效指標 benchmark	無	保證機構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保證相關重要資訊	無

貳、基金投資範圍及投資特色

一、投資範圍：

本基金投資於泰國證券交易所上市之股票、無投票權存託憑證(Non-Voting Depository Receipt，簡稱 NVDR)、政府公債、公司債、可轉換公司債、金融債券及經慕迪投資服務公司或史丹普公司評鑑為 A 級以上國家或機構所保證或發行之債券。原則上，本基金於成立六個月後，投資於上市股票及無投票權存託憑證(Non-Voting Depository Receipt，簡稱 NVDR)之總額不得低於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七十，投資於上市股票及無投票權存託憑證(Non-Voting Depository Receipt，簡稱 NVDR)之總額未達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七十部份，經理公司經理費應減半收取。但當泰國發生政經情事重大變化、戰爭、暴動、天然災害或其他不可抗力之特殊情況，為分散風險之專業判斷，在特殊情況下，經理公司為分散風險、確保基金安全之目的，得不受前述比例限制。

二、投資特色：

- (一) 國內唯一以台幣計價的泰國基金：本基金為國內唯一一檔以台幣計價的泰國基金，以台幣計價，實質投資報酬清清楚楚。
- (二) 鎖定產業明星股，加強核心持投：以由下而上(Bottom-Up)的選股機制，在泰國市場尋找盈餘及盈餘成長性相對於本益比合理的個股。
- (三) 投資組合大小型股兼具，掌握最佳投資契機：基金通常持有 40-45 檔流動性佳的個股，每月進行一次較大的投資組合調整。

參、投資本基金之主要風險

一、類股過度集中之風險

本基金主要投資泰國之有價證券，非集中投資某些類股，因此類股過度集中之風險較低，但風險並無法因分散投資或產業、經濟景氣循環而完全消除。所投資有價證券價格之波動，將影響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增減。

二、除上述主要之風險外，有關本基金之其他投資風險，請一併參閱本基金公開說明書。

肆、本基金適合之投資人屬性分析

本基金以追求最大資本利得為目標，通常投資於積極成長型類股或波動風險較大之股市，但可能有非常大之價格下跌風險，故本基金適合較積極且長期投資型的投資人，依據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針對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分類標準，RR1 最低，RR5 最高，本基金屬 RR5 風險報酬等級，提醒投資人此等級分類係基於一般市場狀況反映市場價格波動風險，無法涵蓋所有風險，不宜作為投資唯一依據，投資人仍應注意所

投資基金個別的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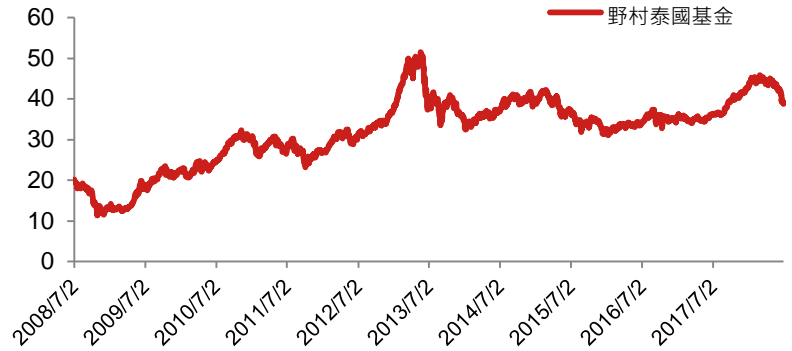
伍、基金運用狀況

一、基金淨資產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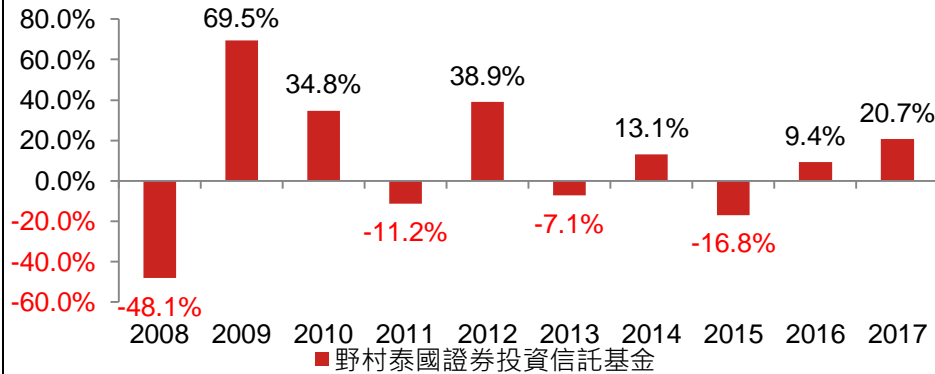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資料日期：107年06月30日

證券市場名稱	金額	比率(%)
THAILAND	945	97.57
銀行存款	29	2.99
其他資產(扣除負債後)	-5	-0.56
合計(淨資產總額)	969	100.00

二、最近十年度基金淨值走勢圖：



三、最近十年度各年度基金報酬率：



註：資料來源：Lipper

1.年度基金報酬率：指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以1~12月完整曆年期間計算，加計收益分配後之累計報酬率。

2.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四、基金累計報酬率：

資料來源：Lipper；資料日期：107年06月30日

基金名稱	三個月	六個月	一年	三年	五年	十年	自成立日起
野村泰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11.87%	-10.00%	7.01%	4.45%	-3.36%	90.24%	287.70%

註：

1. 累計報酬率：指至資料日期日止，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最近三個月、六個月、一年、三年、五年、十年及自基金成立日起算，加計收益分配之累計報酬率。

2. 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五、最近十年度各年度每受益權單位收益分配之金額：(無，本基金收益不分配)

六、最近五年度各年度基金之費用率：

年度	102	103	104	105	106
費用率	2.51%	2.28%	2.11%	1.99%	1.93%

註：

費用率：指依證券投資信託契約規定基金應負擔之費用(如：交易直接成本—手續費、交易稅；會計帳列之費用—經理費、保管費、保證費及其他費用等)占平均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

陸、受益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方式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經理費	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保管費	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0.24%

	1.60%			
買回收件手續費	(1) 至經理公司辦理者免收。 (2) 至買回代理機構辦理者每件新台幣 50 元。	召開受益人會議費用	每次預估新臺幣壹佰萬元。	
申購手續費 (單位:新臺幣)	未達 100 萬元者	100 萬元以上， 未達 500 萬元者	500 萬元以上， 未達 1,000 萬元者	1,000 萬元以上者
	0-2.00%	0-1.80%	0-1.60%	0-1.40%
買回費	現行其他買回費用為零。			
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本基金短線交易定義為「持有未滿七個日曆日」(含第七日)，進行短線交易之受益人需支付買回金額萬分之一之短線交易費用，本費用應歸入本基金資產。但定時定額投資、同一基金間轉換得不適用短線交易。			
其他費用	以實際發生之數額為準。(詳見本基金公開說明書)			

註一：受益人會議並非每年固定召開，故該費用不一定每年發生。

柒、受益人應負擔租稅之項目及其計算

本基金投資國內資本市場之稅賦事項均依財政部有關法令辦理，受益人可能負擔之租稅主要包括本基金所投資商品之各項交易稅及所得稅款等；另本基金如投資國外資本市場，所產生之各項所得，應依各投資所在國或地區相關法令規定繳納各項稅費，且可能無法退回。詳細內容請參見公開說明書第9~10頁。

捌、基金淨資產價值之公告時間及公告方式

- 一、公告時間：本基金每營業日公告前一營業日每受益權單位之淨資產價值。
- 二、公告方式：經理公司之營業處所、野村投信網站 (<http://www.nomurafunds.com.tw>)、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網站 (<http://www.sitca.org.tw>)。

玖、公開說明書之取得

- 一、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備置於經理公司及其基金銷售機構營業處所，投資人可免費索取。
- 二、投資人亦可於經理公司網站 (<http://www.nomurafunds.com.tw>) 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免費取得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及基金近年度財務報告電子檔

其他

本基金涉及投資新興市場部份，因其波動性與風險程度可能較高，且其政治與經濟情勢穩定度可能低於已開發國家，也可能使資產價值受不同程度之影響。

注意：本基金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惟不表示本基金絕無風險。本證券投資信託事業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本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本證券投資信託事業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

野村投信服務電話：(02)8101-5501